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07日至2026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514114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7日

商 标

# 臻凯金

申请人 深圳市鑫凯控股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翠竹路2099号水贝工业区1栋7层东面01

代理机构 深圳市精英商标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4类：铂；银；黄金；贵金属；珠宝首饰；宝石；翡翠；钻石首饰；手表；宠物用首饰